**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 购 人：慈溪市财政局**

**代理机构：慈溪海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4月**

**温馨提醒**

**1、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将“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

**2、“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涉及投标价格的内容，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3、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浏览并下载，未及时浏览下载的责任自负。**

**目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_Toc25451_WPSOffice_Level1) [1](#_Toc25451_WPSOffice_Level1)

[第二章 磋商须知 4](#_Toc4619_WPSOffice_Level1)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1](#_Toc2743_WPSOffice_Level1)1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样本](#_Toc32333_WPSOffice_Level1) 19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服务需求 2](#_Toc10084_WPSOffice_Level1)3

[第六章 商务条款](#_Toc1630_WPSOffice_Level1) [25](#_Toc1630_WPSOffice_Level1)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_Toc13156_WPSOffice_Level1) [26](#_Toc13156_WPSOffice_Level1)

**第一章 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它有关办法，慈溪海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慈溪市财政局委托，就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磋商，欢迎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前来响应。

1. **项目概况**

**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项目名称：**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组织类型：**单位分散采购

**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预算金额** |
| 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 | 慈溪财政局空调多联机机组维修保养服务 | 一项 | 160.00万元 |

备注：具体内容见第五章采购内容与服务要求。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

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磋商文件**

获取时间：2022年04月22日至2022年05月05日14:30（北京时间）截止，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获取方式：（1）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的注册账号后，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及时咨询网站客服，咨询电话：4008817190。（2）获取磋商文件前，供应商应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上进行供应商注册申请，并通过财政部门的终审后登记加入到“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中标供应商必须注册并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具体要求及注册申请流程详见《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和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的“供应商注册申请”。注册咨询电话：4008817190，如未注册的供应商，请注意注册所需时间。（3）本磋商公告附件中的磋商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在规定的磋商文件获取期限内在政采云平台登录上述供应商注册的账号后获取磋商文件，未在规定的磋商文件获取期限内或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其响应均视为无效，并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售价（元）：0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5月05日14：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

开标时间：2022年05月05日14：3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四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或者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项号的磋商。（2）落实的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慈溪市财政局

地址：慈溪市南二环东路1158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杨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574-638371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慈溪海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慈溪市浒山街道楼家路11号时代华都商务楼8楼

传真：0574-63114077

项目联系人：吴青青

项目联系方式：0574-63114077

质疑联系人：王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6133380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地址：慈溪市南二环东路1355号

传真：0574-63032032

联系人：赵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4-6303225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400-888-4636；天谷CA400-087-8198。

1. **磋商须知**

**一、适用范围**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所叙述的服务的磋商、评审、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慈溪市财政局。

2、“代理机构”系指慈溪海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供应商（响应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服务”系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维修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系指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6、“▲”系指实质性响应条款。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四、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本次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对于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内容与技术需求未列出的、但为完成本项目及使其正常运行所必须的服务、设备、材料等，供应商应进行优化设计并将此费用包含在磋商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六、磋商有效期**

▲1、磋商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磋商有效期不能小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缓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七、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磋商响应文件分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为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2、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加密。

3、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

4、磋商响应文件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磋商响应文件的效力

磋商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下一顺位的磋商响应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未能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八、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文件**

1、关于资格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2、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商务技术文件**

1、磋商函（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响应人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3、响应供应商一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4、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5、响应人是浙江省A级以上（含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提供公示有效期内的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6、响应人自2019年1月1日起至今承接过的同类维修保养服务项目的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7、响应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维保流程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规划和操作规程、维修保养规程、定期巡检及巡检报告、设备运行情况报告、故障处理分析及预防、部件更换策略及流程等）；

8、响应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维保效果及质量的保证措施；

9、响应人提供本项目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10、响应人提供本项目维保服务保障应急预案；

11、响应人对本项目的响应时间及本地化服务；

12、拟派本项目施工安装人员情况；

13、响应人对本项目需求的响应情况及维保的服务的适配性；

14、本项目维保服务的先进性；

15、其他和商务技术评分有关的资料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商务和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涉及报价的内容，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 **报价文件**

1、报价一览表；

2、分项报价表；

3、中小企业声明函；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需提供）。

**响应文件的份数**：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以下响应文件：**

（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响应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2）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四）响应文件制作**

1、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

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及电子交易操作指南详见：

①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视频）：

[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7GyLXW0BXgMSmLUuYuPM](https://service.zcygov.cn/" \l "/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7GyLXW0BXgMSmLUuYuPM)（电脑登录账号观看）；

②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文本）：

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电脑登录账号浏览）。

3、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1份，即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

4、磋商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确保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CA申领操作指南（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供应商自行把握时间。

▲**九、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标明加盖公章或签字的，加盖公章部分采用CA签章，签字（或盖章）部分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授权代表签字的，还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2、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用封袋密封后递交。

3、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须在封袋上注明：

（1）注明：“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2）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

（3）项目名称： ；

（4）响应标项（如有多个标项须填写）： ；

（5）在 年 月 日（规定的开启日期和时间）前不准启封；

（6）供应商的名称： 。

供应商须在包封上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标记的，采购人（代理机构）不承担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十一、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供应商应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并应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后通过EMS等邮寄送达，送达地址：慈溪市浒山街道楼家路11号时代华都商务楼8楼，联系方式：0574-63114077。供应商邮寄后须将邮件单号、联系电话发送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电子邮箱：1366930430@qq.com），并致电采购代理机构，以便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物流记录。各供应商应当确保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在邮寄过程保持完好，并在邮寄包裹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因邮寄造成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密封破损而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要求、或邮寄过程中导致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代理机构将拒绝其磋商响应文件。各供应商自行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磋商响应文件送达时间以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实际签收时间为准。

2、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的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也应重新制作。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要求撤销响应文件的，应向采购人提交正式文件。

**十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浏览并下载，未及时浏览下载的责任自负。**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则不受5日的期限限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十三、质疑**

1、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或者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竞争性磋商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等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第二次提出的质疑视为质疑无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对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提出质疑的除外）。

2.1、在线询问及在线质疑操作方式

2.1.1在线询问

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对该项目进行在线询问及查看询问答复，访问路径如下：应用中心（登录首页）—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  
 2.1.2在线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进行在线质疑（需在线签章）并查看质疑答复，访问路径如下：  
应用中心（登录首页）—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

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就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与采购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和内容须符合财政部《质疑函范本》要求，供应商可到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财政部《质疑函范本》。

5、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函应当署名，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指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6、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只接收供应商以当面递交、政采云平台、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提出的质疑函，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不予接收。

采取邮寄方式的，提出质疑的时间为质疑函原件交邮的时间（以邮戳时间或快递收件时间为准）。

采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的，供应商应当在传真、电子邮件发出后将质疑函原件邮寄给被质疑人，提出质疑的时间为质疑函原件交邮的时间（以邮戳时间或快递收件时间为准）。

7、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实际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函的日期，将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8、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十四、预算价**

1、本次磋商设有预算价：本次磋商预算总价（最高限价）人民币160.00万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单价或预算总价为无效报价。

**十五、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费率标准计取：

收取中标服务费标准（分档累计）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费率 |
| 100以下 | 1.50% |
| 100-500 | 0.80% |

2、中标供应商应在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向本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招标代理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票汇款、电汇款。

账户名称：慈溪海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慈溪虞波支行

银行账号：39539001040002014

**十六、特别说明**

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关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如下：

（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七章），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采购活动过程中，对供应商的“中小企业”资格认定，以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供应商必须实事求是地提交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相关采购当事人对供应商“中小企业”资格有异议的，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认定。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提交，如供应商为代理商，须自行采集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划分类型信息填入相应栏目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2、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自己企业的产品（服务）参加磋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能提供上述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3、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七章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能提供的不予认可。

4、本项目不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

5、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及事项，在签订合同时供需双方友好商定。

6、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满分100分，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若评审得分相同，则采取抽签方式确定排序。

2、《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本次采购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次评审将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第十六条第1、2、3款要求的服务承接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价格扣除只用于评审过程，如成交，成交价格仍按照其磋商价格进行公示。

4、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二、磋商小组**

1、采购人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专家组成，负责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三、评审程序**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评标项目**，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其中在政采云发起视频会议时需要供应商电脑配置有摄像头、音箱和必要的网络带宽（浏览器使用谷歌Chrome或360浏览器极速模式操作，网络带宽不少于50兆，请勿用无线，以免出现卡顿现象。摄像头建议用中档及以上摄像头，以利于演示时的画面质量；音箱请提前予以调试，以避免演示时出现没有声音现象）。政采云视频会议目前不支持手机端。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本项目实行网上磋商，采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间为磋商时间后半小时内。供应商按时在线解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则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与政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无论是否启用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均不退还供应商。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或所提供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读取的，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

2、竞争性磋商不进行公开唱价。磋商小组在磋商开始后对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初步审查：包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是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附表1资格性审查表”的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评审。符合性审查是指评审小组根据“附表2符合性审查表”的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4、比较与评价：评审小组根据“附表3综合评分法评分表”的要求，对照磋商响应文件的应答进行比较，判定其偏差性质和程度，由评审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自行评分。供应商商务技术得分为各评审小组成员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

5、报价文件初步审查：报价文件初步审查是指评审小组根据“附表4报价初步审查表”的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评审。**初步审查中，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6、磋商小组所有成员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也须在政采云中完成。

7、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价格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政采云系统“开标一览表”中录入的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为准；

（2）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3）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8、评审小组根据“附表3综合评分法评分表”的规定，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

9、综合评估：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商务和技术得分与报价得分之和。

10、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若评审得分相同，则采取抽签方式确定排序。

11、确定成交供应商

评审小组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采购。

**四、磋商的澄清**

1、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政采云具体操作如下：

在评审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有疑问，由评审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函，或由采购代理机构代替发起。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予以回复。此回复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询标澄清

（1）政采云平台通过待办事项和短信提醒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

（2）供应商在“询标澄清-待办理”标签页下选择状态为“待澄清”的项目，点击操作栏【澄清】。

（3）查看函内容，在澄清截止时间前上传澄清文件并对澄清文件进行签章。（注：澄清文件必须以PDF格式上传，文件大小：50M。）

（4）签章完成，文件名称处显示“已签章”，供应商可“撤回签章”修改澄清函和“查看文件”。

（5）确认澄清文件内容后，点击右上角【提交】；（注：供应商未对澄清文件签章，提交时，弹框提醒“澄清文件未签章，请进行签章操作”，如遇CA突发情况无法签章，供应商可点击【放弃签章并提交】提交澄清文件；反之则签章后再提交。）

（6）完成状态：供应商澄清文件提交成功后，在“询标澄清-全部”标签页下显示状态为“已澄清”。

3、供应商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将被视作自动放弃。

**五、其他说明**

1、采购人不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2、价格是评审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附表1：

**资格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说明** | **审查要求** |
| 1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关于资格的承诺函。  2、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资格性审查结论** | |  |

**注：1、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附入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2、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3、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于磋商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信用记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用记录。若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资格审查为不合格，其磋商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若在磋商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成交公示期间对成交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成交候选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将依法取消其成交资格。**

附表2：

**符合性审查表**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要求** |
| --- | --- | --- |
| 1 | 磋商有效期：符合第二章第六条1的要求。 | 提供“磋商函”。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磋商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磋商响应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响应人在响应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2022年1月-2022年3月）任意一月为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复印件。 |
| 3 |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第九、1条的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符合所述要求。 |
| 4 | 其他 | （1）对同个标项不允许提供两个磋商方案  （2）不允许出现与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的磋商响应文件  （3）供应商不得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  （4）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磋商文件中“▲”标记） |
| 5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 供应商非联合体。 |
| **符合性审查结论** | |  |

**注：1、上述资料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附入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1. **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2. **上述审查项目中，第3项至第5项，无需在政采云中设置关联点。**

附表3：

**综合评分法评分表（兼评委打分表）**

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  |  |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 商务技术得分  （75分） | 企业荣誉  （1分） | 响应人是浙江省A级以上（含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的得1分（提供公示有效期内的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1 |
| 同类业绩  （2分） | 响应人自2019年1月1日起至今承接过的同类维修保养服务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
| 维保流程方案（8分） | 维保流程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规划和操作规程、维修保养规程、定期巡检及巡检报告、设备运行情况报告、故障处理分析及预防、部件更换策略及流程等）是否科学合理，具有针对性和可实施性，流程清晰：方案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实施性强、流程清晰的得8-6分；方案较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实施性较强、流程较清晰的得6-4分；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实施性一般、流程一般的得3-0分。 | 8 |
| 维保的效果与质量标准（5分） | 维保的效果与质量标准是否明确、可衡量，是否有维保质量保证的措施，是否按采购人要求提交质量运行报告，是否有建筑物、设备及管道的保护措施：措施明确具体、合理、可行性强的得5-4分；措施较明确具体、较合理、有较可行的得4-2分；措施具体、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2-0分。 | 5 |
| 维保的安全措施（5分） |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是否具体、合理、有效：措施具体、合理、有效性强的得5-4分；措施较具体、合理、有效的得4-2分；措施具体、合理、有效性一般的得2-0分； | 5 |
| 维保服务保障应急预案（5分） | 维保服务保障应急预案，方案对日常维保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其应对措施的考虑情况：能贴合采购人需求，分析全面、考虑齐全、针对性强的得5-4分；能比较贴合采购人需求，分析较全面、考虑较齐全、针对性较强的得4-2；能基本贴合采购人需求，分析、考虑、针对性一般的得2-0分； | 5 |
| 响应时间及本地化服务（8分） | 1.遇到设备故障、突发情况时提供响应时间的及时性、可行性（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服务、技术故障解决时间、设备故障解决时间等)：响应及时性强、可行性强的得5-4分；响应较及时、可行性较强的得4-2分；响应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2-0分。 | 5 |
| 2.本地化服务：响应人在本地设有独立售后服务中心的或承诺中标后30日内在本地设立独立售后服务中心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营业执照，自有房产的提供房产证或不动产权证、租用房屋的提供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承诺中标后设立独立售后服务中心的供应商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3 |
| 项目施工安装人员情况（5分） | 拟派项目施工组人员：具有电工、焊工、高处作业、制冷与空调作业、制冷设备维修工等从业证书，每提供1本证书得1分，最多5分。  （提供响应人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的社保（2022年1-3月）证明资料（不能是补缴）,未提供人员社保的则该人员不予认可）。 | 5 |
| 针对本项目需求的响应情况及维保服务的适配性（16分） | 采购需求响应情况（10分）：响应人按“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服务要求”内容进行逐一比对，每负偏离未带“**▲**”要求的扣2分，扣完为止，带“**▲**”的不能负偏离，否则按废标处理。 | 10 |
| 为保障空调设备使用性能，维修保养服务中更换的主要空调组件与原使用产品为同一品牌的得6分；非同一品牌的得3分。 | 6 |
| 维保服务的先进性  （20分） | 空调机维保服务中具有冷媒配管自动清洗技术，可以清洁回收原冷媒管路中的杂质油污，保证系统改造后稳定高效运转的（6分）：技术先进性好的得6-4分；技术先进性较好的得4-2分；性术先进性一般的2-0分。 | 6 |
| 空调机压缩机的形式及先进性（4分）：其中采用高中压腔涡旋式，得4分；采用低压腔涡旋式，得2分；采用高压腔涡旋式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厂方资料加盖制造商公章。） | 4 |
| 响应产品的节能型（7分）：根据室外机基本模块（8HP-16HP基本模块为例）IPLV（C）平均值达＞9.6（含）以上得7分，8.6＜IPLV（C）≤9.6得4分，其它得2分。（提供中国能效标识网数据加盖制造商公章。） | 7 |
|  |  | 室外机回油技术先进性（3分）：   1. 智能回油运转技术； 2. 智能交叉回油技术； 3. 智能油面控制技术； 4. 室外机回油控制技术； 5. 室外机无均油管设计；   6、大容量油分离器技术。  以上先进技术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最多得3分。注：提供相关图文证明资料加盖公章。 | 3 |
| 价格得分  （25分） |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10%（如有）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参与评审的价格”中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  基准价得分为满分25分，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25%×100  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25 |

**注：**1、各磋商小组成员自行按以上参考分值评分，评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2、以上分值重复的地方，下限不含，上限含。

3、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成员签名： 年 月 日

附表4

**报价文件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说明** | **审查要求** |
| 1 | 本次磋商设有预算价（最高限价）：160.00万元；投标报价（最后报价）超出对应预算价的磋商响应无效。 | 提供“报价一览表”。 |
| 2 |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第九、1条的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符合所述要求。 |
| 3 |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第一阶段评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 符合所述要求。 |
| 4 |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 | 符合所述要求。 |
| **报价审查结论** | |  |

**注：1、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报价审查不合格。**

**2、上述审查项目中的第2项至第4项，无需在政采云中设置关联点。**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样本**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甲方：慈溪市财政局

乙方：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地点：

甲方：慈溪市财政局

地址：

乙方：

负责人：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根据慈溪海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项目的磋商结果，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整 | | | | | |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括运抵使用单位的运输、保险、安装、调试、验收、税金等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分包。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_\_\_\_\_\_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合同总价的2.5%作为履约保证金（由甲乙双方自行约定退回的方式和时间）。履约保证金可以现金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

**七、交货安装及实施地点**

1、乙方在合同签订后\_\_\_\_\_\_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在所供货物交付使用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质量保证书、保修卡等必须具备的相关资料和必备的附件。

3、实施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八、货款支付**

1、预付款：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招标方向中标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

2、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投入使用，采购人在2022年10月31日验收合格后，自收到中标商提供的合法票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上述款项均通过银行转帐结算。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十一、货物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行业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照甲乙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如果磋商文件有约定，按照磋商文件执行。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_\_\_\_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_\_\_\_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合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_\_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十六、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开 户 行：

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开 户 帐 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服务需求**

1、项目需求：

慈溪财政局原采用大金多联机，使用R22冷媒，前几年原多联机因室内人员、负荷增加，无法达到正常制冷制热量要求，无法为办公人员提供良好舒适的工作环境，迫切需要对原空调系统进行改造。本次维修项目，**空调需采用高效多联机空调机组，必须使用R410a冷媒,本次维修涉及空调具体规格型号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楼层 | 功率匹数 | 备注 | 单层施工周期 |
| 1 | 1F和2F西 | 18匹 | 扩容2匹 | 6-8天 |
| 2 | 1F和2F东 | 24匹 | 扩容2匹 | 6-8天 |
| 3 | 3F | 24匹 | 扩容2匹 | 3-5天 |
| 4 | 4F | 34匹 | 扩容2匹 | 3-5天 |
| 5 | 5F | 34匹 | 扩容2匹 | 3-5天 |
| 6 | 6F | 34匹 | 扩容2匹 | 3-5天 |
| 7 | 7F | 34匹 | 扩容2匹 | 3-5天 |
| 8 | 8F | 34匹 | 扩容2匹 | 3-5天 |
| 9 | 9F（北侧） | 16匹 | 扩容2匹 | 3-5天 |
| 11 | 11F | 36匹 | 扩容2匹 | 3-5天 |

由于现办公区办公人员白天仍要正常工作，维修时都要考虑此因素，尽最大可能减少干扰，**要求不破坏原有的室内装饰吊顶**（风管机除外），**原样利用原空调安装位置（不允许扩大或缩小原天花板安装口尺寸）**，**要求必须不拆除原空调冷媒管道，利用原冷媒管道进行空调系统的维修（室内机、室外机连接口处的铜管应更换）。在安装改造前需对原有原冷媒管道进行压力测试，原管道进行原冷媒管道化学清洗油脂，氮气冲洗，**符合设计要求的不进行更换，不符合设计要求的响应人需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更换方案（此方案必须最大限度满足不破坏原装饰吊顶的前提下）。**上述要求必须满足，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维修过程中拆除的空调配件 由中标人免费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按序堆放，产权归业主所有。**

1. 项目技术参数要求表

| 序号 | 技术规格 | 规格和要求 |
| --- | --- | --- |
| 1.1 | 机型 | 须使用商用直流变频涡旋式多联机机型，提供产品有效的检测报告。 |
| **▲**1.2 | 室内外机连接方式 | 连接方式必须通过原有分歧器进行连接，室内机安装后须与原装饰吊顶紧密结合，并恢复一致。 |
| 1.3 | 室内外机要求 | 室内、外机形式需按施工图纸和清单要求，形式和数量均不得改变,**标配冷凝水提升泵，标配有线控制器。** |
| **▲**1.4 | **室内机不能改造电路，不能更换直流电机** |
| 1.5 | 空调室内机送风形式 | 空调室内机送风形式 按照磋商文件清单配置为准，不得调整。 |
| 1.6 | 冷媒自动判定及填充及 | 机组出厂时自带部分冷媒，同时具备自动判定及追加管路冷媒。 |
| 1.7 | 配管清洗 | 具备冷媒配管自动清洁功能（含管路油污自清洁、管路杂质自清洁及金属杂志自清洁）。 |
| 1.8 | 室外机运行噪音 | 空调室外机运行噪音应满足或优于 “采购内容一览表”中的室外机噪音参数。 |
| 1.9 | 循环冷媒控制 | 具备室内机循环冷媒控制技术 |
| 1.10 | 油污处理及回收功能 | 具备采用油污过滤捕集器，清洁并回收冷媒管中的杂质及油污。 |
| 1.11 | 品牌兼容性 | 所投产品主要部件（压缩机、变频器、换热器、控制电脑板、冷媒等主要部件）要求具备兼容性。 |
| 1.12 | 压力探测技术 | 冷媒压力探测技术，保证系统运行高效稳定 |
| **▲**1.13 | 室内外机管径 | 室内外机配管须与原有管道可靠连接。 |
| 1.14 | 机组运行范围 | 零下25℃至54℃范围内连续正常运转。 |
| **▲**1.15 | 控制方式 | 保持原有控制方式，利用原有控制线路。 |
| 1.16 | 高度差要求 | 同一系统的室内机高低差≤40米。 |
| 1.17 | 冷媒配管填充 | 冷媒配管70米免填充功能 |
| 1.18 | 项目要求 | 本次采购全部内容为“交钥匙”项目，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报价内，请各响应单位认真考虑其各种风险。投标总报价（最终报价），总报价包括原有空调系统的拆除、提供设备的方案、接线图、竣工图的费用、内部设计费用、设备、运输、安装、电试、校验、仓储、保险、运费、各种税费、劳保、专利技术及质保期间等一切费用；其中项目局部装潢修补费、部分冷媒管道更换费用、冷媒回收及新冷媒填充等应包含在本次报价由响应人酌情考虑。 |

**注：带“▲”功能不允许负偏离，负偏离做废标处理。**

1. **商务条款**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2 | 实施周期：详见“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服务需求”，2022年10月31日通过项目最终验收。 |
| 3 | 售后服务：详见合同条款。 |
| 4 | 付款方法和条件：  1、预付款：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招标方向中标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  2、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投入使用，采购人在2022年10月31日验收合格后，自收到中标商提供的合法票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上述款项均通过银行转帐结算。 |
| 5 | 授予合同：  ①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中标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中标供应商的磋商响应及中标通知书确定的金额签订合同。  ②中标供应商如不遵守磋商文件或响应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按《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上报诚信状况。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 |

1.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标项：（如有多个标项）

（资格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

**关于资格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注：政府采购法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封面：**

**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标项：（如有多个标项）

（商务技术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磋商函**

致：（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　授权（全名、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竞争性磋商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本次项目中的一切事宜，在此：

1、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磋商须知”规定的全部磋商响应文件。

2、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

（1）磋商报价为报价一览表载明的磋商报价。

本报价已经包含了本次项目应纳的税金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其它费用。本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本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若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

（4）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5）保证在确定成交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6）完全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代理服务费的条款，保证在确定成交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时间和方式，向贵方一次性交纳代理服务费。我方如逾期未交纳（含未足额）的，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规定应交纳金额（含欠交纳）的200%交纳违约金和滞纳的银行利息。承诺在未交足上述违约金和利息前，同意不再参加贵方代理的其他项目，如果贵方不接受我们的参加，我们自愿放弃任何方式进行抗辩的权力。

（7）我们郑重声明：我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与本项目磋商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慈溪市财政局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授权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磋商活动，其在磋商活动中的一切行为本单位均予承认。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传真：

电话：

邮编：

后附：（如不在同页，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本项目由授权代表签署磋商响应文件的，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供应商单位2022年12月-2022年02月中任意一月为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复印件。

**附件4：**

**响应供应商一般情况**

|  |  |  |  |
|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
| 2 | 总部地址： | |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 4 | 联 系 人： | | 电子信箱： |
| 5 | 电 话： | | 传 真： |
| 6 | 注册地： | | 注册年份： |
| 7 | 从业人员： | | 其中技术人员： |
| 8 | 营业收入： | | 自有设备情况： |
| 9 |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 | | |
| 10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说明：所有独立响应申请人都须填写此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5：**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项目名称：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要求 | 磋商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与商务条款逐项比较填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6：**

2019年1月1日至今的同类业绩表

项目编号： [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项目名称：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元） | 用户单位 | 用户单位  联系人、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每个项目须单独附合同（加盖公章）。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封面：**

**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标项：（如有多个标项）

（报价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项目名称：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标项号 | 服务名称 | 磋商报价（小写） | 磋商报价（大写） |
| 1 | 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需提供）**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致：采购人

本人经由（供应商名称）法人代表（负责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慈溪市财政局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330282202202000366](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7482191&encrypt=6910bbd1d186ea93e6d6f4e337ecc84b"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_blank)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B.行政隶属关系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与（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注：1、本表非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内容，不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

**2、磋商现场，供应商如发现有上述相关利害关系的，应签署提供，未提供的视为不存在上述关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 | | | | | | | | | |
| **行业** | **中型企业** | | | **小型企业** | | | **微型企业** | | |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  （万元） | 资产总额Z  （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  （万元） | 资产总额Z  （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 1、农林牧渔业 |  | 500≤Y＜20000 |  |  | 50≤Y＜500 |  |  | Y＜50 |  |
| 2、工业 | 300≤X＜1000 | 2000≤Y＜40000 |  | 20≤X＜300 | 300≤Y＜2000 |  | X＜20 | Y＜300 |  |
| 3、建筑业 |  | 6000≤Y＜80000 | 5000≤Z＜80000 |  | 300≤Y＜6000 | 300≤Z＜5000 |  | Y＜300 | Z＜300 |
| 4、批发业 | 20≤X＜200 | 5000≤Y＜40000 |  | 5≤X＜20 | 1000≤Y＜5000 |  | X＜5 | Y＜1000 |  |
| 5、零售业 | 50≤X＜300 | 500≤Y＜20000 |  | 10≤X＜50 | 100≤Y＜500 |  | X＜10 | Y＜100 |  |
| 6、交通运输业 | 300≤X＜1000 | 3000≤Y＜30000 |  | 20≤X＜300 | 200≤Y＜3000 |  | X＜20 | V＜200 |  |
| 7、仓储业 | 100≤X＜200 | 1000≤Y＜30000 |  | 20≤X＜100 | 100≤Y＜1000 |  | X＜20 | Y＜100 |  |
| 8、邮政业 | 300≤X＜1000 | 2000≤Y＜30000 |  | 20≤X＜300 | 100≤Y＜2000 |  | X＜20 | Y＜100 |  |
| 9、住宿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Y＜100 |  |
| 10、餐饮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V＜100 |  |
| 11、信息传输业 | 100≤X＜2000 | 1000≤Y＜100000 |  | 10≤X＜100 | 100≤Y＜1000 |  | X＜10 | Y＜100 |  |
|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X＜300 | 1000≤Y＜10000 |  | 10≤X＜100 | 50≤Y＜1000 |  | X＜10 | Y＜50 |  |
| 13、房地产开发经营 |  | 1000≤Y＜200000 | 5000≤Z＜10000 |  | 100≤Y＜1000 | 2000≤Z＜5000 |  | Y＜100 | Z＜2000 |
| 14、物业管理 | 300≤X＜1000 | 1000≤Y＜5000 |  | 100≤X＜300 | 500≤Y＜1000 |  | X＜100 | Y＜500 |  |
|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00≤X＜300 |  | 8000≤Z＜120000 | 10≤X＜100 |  | 100≤Z＜8000 | X＜10 |  | Z＜100 |
| 16、其他未列明行业 | 100≤X＜300 |  |  | 10≤X＜100 |  |  | X＜10 |  |  |
| 说明　1、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2、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3、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 | | | | | | | | | | |